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107)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已於2024年7月18日舉行董事會會議，已通過(其中包括)以下決議案。

一.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姜濤先生(「姜先生」)獲提名委任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候選人。該提名尚需經本公司股東大會(「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方可生效。

姜先生之履歷載列如下：

姜濤先生，出生於1973年，1994年6月畢業於北京工商大學，獲法學學士學位；2006年6月畢業於四川大學，獲法學碩士學位；2019年6月畢業於西南財經大學(法國南特高等商學院)，獲工商管理博士學位。

彼曾任成都華聯商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助理職務。現任成都萬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長助理；成都基金小鎮建設發展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萬創控股投資成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海南萬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成都麓湖商業發展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萬寧麓海農林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融匯中創成都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萬創華豐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成都名騰迪盛物業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萬創華澤成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天府新區新的社會階層人士聯誼會會長；四川天府新區創富天府金融研究院理事長；成都麓村數位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四川德瑞萬華教育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西藏迪盛教育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成都阿發奇商業管理有限公司監事；四川天府新區實外高級中學有限公司董事；成都九禾生態農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成都萬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董事；萬投(海南)企業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三亞麓濱旅業開發有限公司監事；成都萬象盒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監事；成都童佳萬華教育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四川天府新區實外附屬幼兒園有限公司董事；成都濛陽河谷貿易有限公司監事；及成都濛陽河谷酒業有限公司監事。

姜先生擁有法律、工商管理專業知識背景及多年管理經驗，彼之加入能夠促進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將為董事會帶來更豐富的公司管理專業知識。在決定提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時，本公司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成員取決於候選人的價值及其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同時以其客觀條件充分考慮對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董事會成員的選取按照法律、法規及監管機構的相關規定執行。本公司認為，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性指引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的相關規定，姜先生屬獨立人士。

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其任命的前提下，本公司將與姜先生訂立服務合同（並非於一年內到期或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支付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同）。彼之任期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及／或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屆滿後，可連選連任，連續任職不得超過六年。

本公司擬將舉行之股東大會審議以下（其中包括）議案：

- 姜先生的建議酬金方案為：固定酬金每年人民幣8萬元整（含稅）。

上述酬金待確定後，本公司會予以披露，具體可參見本公司適時發佈的年報。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姜先生確認(i)其於過去三年並無於本集團擔任職位或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ii)其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ii)其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資料須予披露，且概無姜先生涉及任何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及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及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二. 股東大會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關於建議委任姜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建議董事薪酬的議案的股東大會通函及通告，將根據上市規則以及公司章程的規定適時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並根據股東需要寄發印刷版本。

承董事會命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姚建成
聯席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四川省·成都市
2024年7月18日

於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羅祖義先生(董事長)、游志明先生(副董事長)及馬永菡女士，非執行董事吳新華先生(副董事長)、李成勇先生及陳朝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海宗先生、步丹璐女士、張清華先生及周華先生。

* 僅供識別